

# 民商事诉讼高频问题解答

执弈者·刘虎跃律师整理 | 共25问 (完整版)

涵盖民间借贷·合同纠纷·建设工程·强制执行·诉讼程序五大领域

## 一、民间借贷

### 第1题：只有微信转账记录没有借条，能起诉要回钱吗？

**一句话总结：能起诉，但证据链越完整胜算越高，光有转账记录还不够。**

先说结论：法律上转账记录是可以当证据用的，不是"非要借条才能打官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明确写了——当事人持有的欠条、收据、借条等债权凭证，或者微信聊天记录、转账凭证等其他证据，只要能证明借贷关系存在，法院就应当受理。

**问题是：你要怎么证明"这是借的钱，不是还的钱，也不是货款？"**

法院判案看的是：能不能形成"证据链"——也就是几个证据能互相印证。

**建议你至少要有以下证据中的两项以上：**

(1) **转账记录** (最基础) —— 银行流水、微信转账截图、支付宝转账截图，要能看出转给了谁、转了多少钱、什么时间转的。微信和支付宝的转账电子凭证现在都能在App里申请官方盖章版。

(2) **聊天记录** (关键) —— 微信聊天中提到借钱、还款、金额等内容的对话。如果对方在微信里承认"我会还的""等我周转开就给你"，那就更好了。注意：聊天记录截屏要完整，不能只截一部分，最好录屏或者导出带时间戳的完整聊天记录。

(3) **录音/通话记录** (辅助) —— 如果你有和对方沟通还款的通话录音，说到了"那笔借款"之类的内容，也可以作为辅助证据。但注意：录音不能是偷录的违法内容，不能经过剪辑修改。

(4) **证人证言** (辅助) —— 如果有其他人当时在场看到你借钱给对方，或者对方跟你借钱时他在场听到了，可以作证。

**实操建议：**

如果现在只有转账记录，还没跟对方撕破脸，可以试探性地发条微信："老张，上次借你那5万块，你看什么时候方便还一下？"——如果对方回复"再等等""过段时间给你"，那就有承认借款的证据了。

**法律依据：**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2条、第16条
- 《民事诉讼法》第66条 (证据种类包括电子数据)

## 第2题：对方欠钱不还，超过三年了还能起诉吗？

一句话总结：超过三年不一定就不能起诉，要看"诉讼时效"有没有中断或中止。

《民法典》第188条规定：向法院请求保护民事权利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三年。

这个"三年"从哪天开始算？——从你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受到损害以及义务人之日起计算。

举个例子：

- 借条上写了"2022年1月1日还款"→从2022年1月2日开始算三年，到2025年1月1日到期。
- 借条没写还款日期→从你第一次向对方要钱、对方明确拒绝还钱那天开始算三年。

如果超过三年了，是不是就一定输了？

不一定。下面几种情况可以让诉讼时效"重新开始"或"暂停"：

情况一：你在这三年里问过他要过钱（诉讼时效中断）

《民法典》第195条：你向对方主张过权利（比如打电话催收、发微信要求还款、发律师函、起诉），诉讼时效就中断了，从你主张权利那天开始重新计算三年。

关键：你要有证据证明你要过钱。比如微信聊天记录里你说了"那笔钱什么时候还"，对方回了。所以平时催款最好保留文字记录。

情况二：对方在这三年里承认过欠钱（诉讼时效中断）

对方说"我知道欠你的钱，再宽限几天"——这就叫"义务人同意履行义务"，诉讼时效重新计算。

情况三：发生了不可抗力（诉讼时效中止）

《民法典》第194条：在诉讼时效最后六个月内，因为不可抗力（比如疫情封控、重大疾病住院等）无法主张权利的，诉讼时效中止，等障碍消除后再继续计算六个月。

超过三年的后果是什么？

如果超过三年，且没有中断、中止的情形，对方在法庭上提出"诉讼时效抗辩"，法院就会驳回你的诉讼请求——不是说你借出去的钱不对，而是法律不再保护你去强制执行了。这种钱在法律上叫"自然债务"，对方愿意还可以，不愿意还法律也不强制了。

实操建议：

- 如果你的钱借出去快三年了，赶紧做两件事：①保留催款证据（发微信、发函）；②尽快起诉
- 别等到刚好三年到期再起诉，排队立案还要时间

法律依据：

- 《民法典》第188条、第194条、第195条

## 第3题：借条上没有写利息，起诉时可以要利息吗？

一句话总结：没写利息，起诉时不能要"约定利息"，但可以要"逾期利息"。

《民法典》第680条说得很清楚：借款合同对支付利息没有约定的，视为没有利息。

也就是说：如果你的借条上完全没写利息，法院不会支持你要“借款期间的利息”——哪怕民间确实有口头约定的利息，你很难证明。

**但是！你可以要逾期利息。**

什么叫逾期利息？就是对方到期不还钱，从到期那天开始算的利息。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28条：既未约定借期内利率，也未约定逾期利率，出借人主张借款人自逾期还款之日起参照当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的利息承担逾期还款违约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简单说：如果没约定利息也没约定逾期利率，法院按LPR（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来判逾期利息。**

LPR是多少？现在是3.1%左右（每月20号公布，有波动）。也就是说你能要到的逾期利息大概是年化3.1%左右。

**借条上写了利息，但有上限吗？**

有。法律对民间借贷利息设了“天花板”——不管借条上怎么写，超过LPR四倍的部分法院不支持。

**举个例子：**现在LPR是3.1%，4倍就是12.4%。如果你借条写的利息是年化24%，超出12.4%的部分法院不会判对方支付。

**法律依据：**

- 《民法典》第680条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24条、第25条、第28条

## 二、合同纠纷

**第4题：没有签书面合同，只有微信聊天记录和转账记录，能起诉吗？**

**一句话总结：能。微信聊天记录+转账记录也是法律认可的证据。**

很多人觉得“没签合同就打不了官司”，这是误解。《民法典》第469条明确规定：合同可以口头形式订立，也可以书面形式订立，还可以“其他形式”订立。

用微信谈好的生意、说好的价格，只要聊天记录能证明双方有“合同关系”，法律上就认可。

**那法院怎么认定双方存在合同关系？**

法院会综合看以下几点：

(1) 聊天记录能不能反映合同的主要内容？

- 双方身份（甲方乙方是谁）
- 合同标的（买卖什么东西/提供什么服务）
- 价格和数量

- 交货/完工时间

- 违约责任

## (2) 有没有实际履行行为?

你转了钱, 对方发了货/做了事——这些都是实际履行的证据。比如你付了定金, 对方收了, 这就是合同已经成立的证据。

## (3) 聊天记录完整吗?

不要只截一段, 要有完整的上下文。最好能导出微信的完整聊天记录 (微信电脑版可以导出)。

## 什么情况下聊天记录作为证据不够?

- 聊天内容模糊, 看不出是"合同"还是"闲聊"
- 对方用的是昵称、没有实名认证, 你证明不了"这个微信号就是被告本人"
- 你只有单方面的发言, 对方没有确认

## 实操建议:

- 谈生意时, 关键内容尽量让对方回复确认 (比如"好的就按这个方案""价格没问题")
- 微信实名认证后的聊天记录可信度更高
- 重要合同还是建议签书面文件, 微信聊天只适合作为补充

## 法律依据:

- 《民法典》第469条、第490条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民法典〉合同编通则若干问题的解释》第3条

## 第5题: 对方违约了, 除了退钱还能要违约金吗? 违约金太高了怎么办?

**一句话总结: 可以要违约金, 但违约金过高可以申请调低。**

《民法典》第577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 违约金怎么算?

分两种情况:

### 情况一: 合同里写了违约金金额或计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比如合同写"迟延交货一天, 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那就按这个来算。

### 情况二: 合同没写违约金

那你就只能主张"实际损失"了。实际损失包括:

- 直接损失 (比如因为对方违约, 你多付的仓储费、人工费)
- 可得利益损失 (比如对方不交货, 你因此少赚的那笔利润)

《民法典》第584条: 赔偿的损失不得超过违约方订立合同时预见到或者应当预见到的因违约可能造成的损失。

## 违约金太高了怎么办？

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是“写多少就得赔多少”。

《民法典》第585条第二款：约定的违约金过分高于造成的损失的，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根据当事人的请求予以适当减少。

实践中，超过实际损失的**30%**，就可能被认定为“过分高于”。

### 举个例子：

实际损失是10万，合同写的违约金是50万。法院可能会觉得50万太高，调低到13万（10万+30%）。

### 反过来，违约金太低了怎么办？

也可以向法院申请调高。如果合同写违约金才赔1000块，但你实际损失了10万，法院可以调到接近实际损失的水平。

### 实操建议：

- 签合同同时，违约金金额或比例写清楚，不建议写“按法律规定处理”这种模糊表述
- 违约金一般约定为合同总价的10%-30%比较合理（法院大概率支持）
- 诉讼时要准备好实际损失的证据

### 法律依据：

- 《民法典》第577条、第584条、第585条

---

## 第6题：签了合同对方一直不履行，我能直接宣布合同解除吗？

一句话总结：**不能随便解除，要先催告，给对方合理期限——除非对方已经明确说“我不干了”。**

《民法典》第563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
-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注意关键区别：如果对方**拖了但不说不干**，你必须先“催告”（书面通知对方限期内履行）；如果对方**直接说“我不干了”**，你可以立即解除。

### 解除合同的正确步骤：

#### 第一步：确认对方是否构成根本违约

不是“所有不履行”都能解除。只有对方不履行合同最主要的那部分义务（比如买房不付房款、卖房不过户），才算“根本违约”。如果只是次要义务没履行（比如没开发票、包装不对），一般不构成解除条件，只能要求赔偿。

#### 第二步：发催告函（如果对方是拖延履行）

最好用书面形式，建议用快递寄送（EMS或顺丰），保留快递单和签收记录。内容写明：合同编号、对方应履行的义务、要求对方在XX天内履行、逾期不履行的后果。

《民法典》第563条第（三）项：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可以解除合同。

### 第三步：发解除通知

催告期满对方仍不履行，你可以发"解除合同通知"。通知送达对方时，合同即解除。

《民法典》第565条：当事人一方依法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通知对方。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 注意：解除权有期限限制。

《民法典》第564条：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解除权行使期限，期限届满当事人不行使的，该权利消灭。法律没有规定或者当事人没有约定，经对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不行使的，该权利消灭。

一般是一年内要行使解除权，过期就不能解除了。

### 实操建议：

- 解除合同前先咨询律师，不要自己直接跟对方说"合同不干了"
- 催告函最好通过律师发律师函，显得正式且有法律效力
- 解除合同后，可以同时主张赔偿损失

### 法律依据：

- 《民法典》第563条、第564条、第565条、第566条

## ## 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第7题：合同约定总价包干，实际施工中工程量增加了，能要求增加工程款吗？

一句话总结：可以，但得证明签证/联系单是真实的，或者构成"情势变更"。

实践中包工头最常遇到的困境——签合同的时候说是总价包干60万，干到一半发现图纸变了、甲方又加了活，做完实际花了80万。这时候能不能要多的20万？

《民法典》第533条（情势变更）：合同成立后，合同的基础条件发生了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的、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继续履行合同对于当事人一方明显不公平的，受不利影响的当事人可以与对方重新协商；在合理期限内协商不成的，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简单说，如果增项超出了合理范围，法院可能会支持。

但实际打官司时，三种情况判法不一样：

#### 情况一：有签证单（工程联系单）

如果施工过程中甲方、监理签字确认了变更、新增工程量的签证单，这是最硬的证据。这种直接按签证单上确认的工程量和单价算，要求增加工程款法院基本会支持。

#### 情况二：有实际施工记录但没有签证单

比如你做了，但甲方口头说"先干着再说"没签字。你要拿出：

- 施工日志、现场照片、微信聊天记录（证明甲方当时知情并同意）

- 材料采购单（证明确实买了更多材料）

- 鉴定报告（如果对方不认，可以申请法院委托鉴定机构对已完工程量进行评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一）》第19条：当事人对建设工程的计价标准或者计价方法有约定的，按照约定结算。因设计变更导致建设工程的工程量或者质量标准发生变化，当事人对部分工程价款不能协商一致的，可以参照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时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方法或者计价标准结算工程价款。

### 情况三：增项属于"合同包干范围内"

如果合同写得很清楚"包含全部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那即使合同没列明每一项，法院可能也不会支持增项。除非能证明这个增项在签合同同时任何人都无法预见。

#### 实操建议：

- 施工前签好合同，列清楚包干范围
- 甲方要求增加工程时，及时让甲方在"工程联系单"上签字
- 保留所有变更记录、微信截图、现场照片

#### 法律依据：

- 《民法典》第533条、第793条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19条、第20条

## 第8题：工程质保期过了，还能找施工方维修吗？质保期内不修怎么办？

**一句话总结：质保期内施工方有维修义务，不修可以扣质保金或找第三方修然后索赔；质保期过了一般不能再免费修。**

### 一、质保期和保修期是两个概念

很多人把这两个混了。

**保修期**（法律规定的最低保修期限）：

-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合理使用年限（50年）
- 防水工程：5年
- 供热供冷系统：2个采暖期/供冷期
-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2年
- 装修工程：2年

**质保期**（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金返还期限）：

一般是2年，和防水工程的保修期不一样。质保期到了，质量保证金要返还给施工方。

### 二、质保期内发现质量问题怎么主张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40条：建设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步骤：**

1. 书面通知施工方限期维修

2. 如果施工方不修或者拖延修，发函告知"如果不修，我找第三方修，费用由你承担"

3. 找有资质的第三方维修，保留发票和合同

4. 如果施工方不付钱，可以直接扣留质保金，不够的可以起诉

### 三、质保期过了但没过保修期

质保期（质保金返还期）到了，不等于保修义务就结束了。比如工程是5年前交付的，质保金返还时间可能到了，但防水工程保修期是5年——在5年内出现漏水，施工方还是要负责修。

### 四、过了保修期

过了保修期的质量问题，除非是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一般不能再找施工方免费维修了。

#### 实操建议:

- 收房/验收时仔细检查，发现问题书面记录
- 质保期内每年做一次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
- 通知一定要留证据（快递单、微信记录）

#### 法律依据: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40条、第41条
- 《民法典》第801条

---

## 第9题：工程联系单甲方一直拖延不签字，能当证据用吗？

一句话总结：可以，只要能证明甲方实际收到了且没有及时提出异议，法院可能采信。

工程联系单（又称签证单）是施工过程中最核心的变更文件。但现实中，甲方拖着不签是常态——他想"先让你干，签了就得加钱"。

#### 法律依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一）》第20条：当事人约定，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文件后，在约定期限内不予答复，视为认可竣工结算文件的，按照约定处理。

但注意——这条说的是**竣工结算**，不是日常的联系单。日常联系单需要更精细的操作。

#### 法院通常看的因素:

##### (1) 甲方有没有"实际确认"的行为

即使甲方没在联系单上签字，但如果你能证明：

- 甲方按照联系单上的方案组织了施工（比如提供了材料、安排人配合）
- 甲方在微信/邮件里讨论了联系单的内容，没对数量或单价提出质疑
- 甲方按联系单增项的内容验收了工程

这些都可以作为"甲方认可了变更"的证据。

## (2) 联系单有没有按合同约定的流程发送

如果合同约定变更必须书面申请、监理审核、甲方审批——但你只是口头说了一下，那就比较难。

## (3) 联系单有没有超过合同约定的异议期

有些合同会写：收到联系单后X天内不提书面异议，视为认可。如果有这个条款，你按流程发了，对方没回应，法院会倾向于认为对方认可了。

### 实操建议：

- 每次发联系单，建议用EMS或顺丰寄送，保留快递底单
- 同时发一份到工作群里或者微信，留好截图
- 如果甲方一直不签字但又在按你的方案施工，保留好现场照片和施工日志
- 竣工结算时，把联系单的内容全部列进去作为结算依据

### 法律依据：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19条、第20条
- 《民法典》第510条（合同没有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处理规则）

## 第10题：实际施工人（包工头）没签合同，能直接找发包人要工程款吗？

一句话总结：可以。法律专门给了实际施工人一条直接找发包人的通道。

现实中大量工程是层层转包的。如果总包方拿了钱跑路，包工头找谁要钱？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43条：

实际施工人以发包人为被告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应当追加转包人或者违法分包人为本案第三人，在查明发包人欠付建设工程价款的数额后，判决发包人在欠付范围内对实际施工人承担责任。

简单说：就算你和发包人没有直接合同关系，只要发包人欠总包方的钱，你就可以直接起诉发包人。

**实操建议：**保留施工证据（合同、签证单、聊天记录），起诉时把转包人和发包人一起列为被告。

### 法律依据：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43条
- 《民法典》第793条

## 第11题：工程已经完工，但甲方拖了几年不结算不给钱，怎么办？

一句话总结：先催告。合同里有“逾期视为认可”条款的最好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21条**：合同约定了发包人收到结算文件后在约定期限内不答复视为认可的，按约定处理。

没有这个条款的话：

- 发正式催结函（EMS寄送，保留底单）
- 起诉时申请造价鉴定
- 同时主张逾期付款利息（按LPR计算）

**法律依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21条

---

## 第12题：转包、违法分包签的合同有效吗？工程款能要吗？

**一句话总结**：转包和违法分包合同无效，但工程款仍然可以要回来。

**转包**：承包方把整个工程转手给别人做。**违法分包**：把工程分包给无资质的人、分包主体结构等。

《民法典》第793条：施工合同无效，但工程验收合格的，参照合同约定折价补偿承包人。

**实操建议**：保留施工记录、材料采购记录，不要觉得合同无效就“算了”。

**法律依据**：《民法典》第793条；《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1条、第43条；《建筑法》第28条、第29条

---

## 第13题：挂靠（借资质）签的合同有效吗？出了事谁负责？

**一句话总结**：挂靠合同无效，但工程款仍可以要；出了质量或安全问题，挂靠方和被挂靠方一起负责。

挂靠就是借别人资质去投标施工，非常普遍。

《**建筑法**》**第66条**：出借资质的公司和实际施工人对工程质量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注意**：挂靠的实际施工人原则上不能直接告发包人（除非发包人明知挂靠事实），只能告被挂靠方。

**法律依据**：《建筑法》第26条、第66条；《民法典》第153条、第793条；《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1条

---

## 第14题：甲方拖延提供施工条件导致工期延误，能索赔吗？

**一句话总结**：可以。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施工方可要求顺延工期并索赔损失。

**常见甲方原因**：

- 未按时提供施工场地
- 图纸变更拖延
- 未按时支付进度款

- 指定的分包商/供应商耽误了工期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10条：施工方能证明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申请过工期顺延且事由符合约定的，法院应予支持。

**能索赔什么？** 工期顺延、停工损失（人工费/机械租赁费）、赶工费、合同约定的违约金。

**法律依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10条；《民法典》第803条

## 第15题：发包人欠工程款，施工方能拍卖工程优先受偿吗？

**一句话总结：**可以，而且优先于银行抵押权，但要在18个月内主张。

《民法典》第807条：发包人不付工程款，施工方可申请拍卖工程，从拍卖款中优先受偿。

**优先顺序：**

1. 工人工资
2. 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3. 银行抵押权
4. 普通债权

**行使条件：**①你是直接与发包人签合同的施工方；②工程已竣工或停工；③催告过发包人；④

**不超过18个月**（从应付工程款之日起算）。

**不适用：**公益性工程、违法建筑、质量不合格且无法修复的工程。

**法律依据：**《民法典》第807条；《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司法解释（一）》第35-42条

## ## 四、强制执行

## 第16题：官司打赢了，对方名下没财产怎么办？还有办法吗？

**有办法，但要做好打持久战的准备。**

这是执行案件中当事人问得最多、也最焦虑的问题。我来逐一拆解。

**首先确认一件事：你说"没财产"，是查过了还是猜的？**

很多人以为对方"看起来穷"就是没财产。但"看起来穷"不等于"名下什么都没有"。法院执行局的网络查控系统可以查到：

- 银行存款（全国银行联网）
- 房产（不动产登记中心）
- 车辆（车管所）
- 证券账户（证券公司）
- 支付宝/微信账户

如果法院已经查过，确实没有，那我们来谈下一步：

**方法一：找"隐匿财产"（最常用，也是最有效的）**

对方看起来没钱，但可能：

- 把房子车子登记在老婆/亲戚名下但实际是他的
- 用别人的银行卡收钱
- 转移了财产（这个可以参考第9题）
- 有应收账款在别人那里
- 有公司股权（哪怕只有1%也是资产）

你的任务是：向法院提供财产线索。举个例子：你知道他每天开什么车、住哪里、在哪上班——这些都可以作为线索提供给执行局。

### 方法二：申请"限制高消费"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限高：不能坐飞机、高铁二等座以上、住星级酒店、子女不能上高收费私立学校
- 失信名单（"老赖"公示）：影响贷款、投标、当公司高管、出行受限

很多人不在乎？错。在实际执行中，**限高+失信的双重压力**，让不少被执行人撑不住主动来还钱。特别是做生意的人，上了老赖名单约等于生意做不成。

### 方法三：申请"终结本次执行"（不是结束，是暂停）

法院查完确实没财产，会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简称"终本"）。很多人觉得终本就是法院不管了——不是的。

- 终本之后你随时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 一旦发现对方有财产，法院会继续执行
- 每隔半年可以要求法院重新查一次对方的财产

**一句话总结：**第一轮没查出财产 ≠ 永远追不回来。主动找线索、申请限高+失信、定期要求法院重查，三招配合，大多数案子最终都能执行到位。关键是你不能放弃。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第17题：限制高消费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有啥区别？

很多人分不清这两个，其实完全不同。一个相当于"管出行"，一个相当于"贴标签"。

### 限制高消费（简称"限高"）：

执行立案后，法院一般会主动出限高令。限高的核心是：不能有"高消费"行为。具体包括：

- 不能坐飞机、高铁动车一等座以上、普通列车软卧
- 不能在星级酒店住宿、夜总会消费
- 不能购买不动产、车辆
- 不能旅游度假、购买保险理财产品
- 子女不能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

- 不能租赁高档写字楼

**注意：**限高就是管"花钱"和"出行"，不限制你正常赚钱、工作、生活的基本权利。

###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俗称"老赖名单"）：

失信比限高严重得多。核心特点是**"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比如：

- 有钱不还（查出来有存款但不执行）
- 隐匿、转移财产
- 虚假诉讼、虚假仲裁
- 违反限高令

上了失信名单后，后果不仅有限高令的**全部限制**，还包括：

- 在国家"信用中国"网站公示
- 影响商业合作（合作伙伴一查发现你是老赖）
- 不能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管
- 银行贷款全面受限
- 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等都受影响

### 核心区别表：

对比项	限高	失信
法院是否主动适用	一般是	需要申请
影响范围	出行+高消费	信用+经商+出行+子女教育
解除条件	履行完毕或达成和解	履行完毕或法院确认纠正
是否公开公示	不公开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公布

**一句大白话区分：**限高是不能让你"过好日子"；失信是让全社会都知道你"欠钱不还"。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第18题：对方把房子车子都转移给了亲戚，能申请法院撤销吗？

**可以！法律上这叫"债权人撤销权"。**

《民法典》第538-539条规定：如果债务人在知道自己欠债的情况下，还把自己的财产无偿转让（或者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给别人，损害了你的债权——你可以向法院申请撤销这个转让行为。

**具体来说，法院会看这几种情况：**

**情况一：免费送人（无偿转让）**

比如对方把房子过户给儿子、把车子转到朋友名下、把钱送给亲戚——这些都是无偿的，**最容易撤销**。不需要证明亲戚知道对方欠债，只要证明"转移行为损害了你的债权"，法院就应当撤销。

### 情况二：低价卖出（明显不合理的价格）

比如房子值200万，对方以50万卖给了弟弟——这属于"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但这里要求多一点：**受让的亲戚知道这个价格不合理**（也就是知道对方在转移财产）。

### 情况三：放弃债权

对方对别人有100万债权，他直接说"不要了"——这也可以撤销。

### 撤销权怎么用？

**第一步：收集证据。**对方跟谁签了合同、什么时间过户的、什么价格——这些信息你能提供越多越好。

**第二步：确认时效。**撤销权有严格的期限要求：

- 从你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对方转移财产之日起1年内
- 最长不超过转移行为发生之日起5年

超过这个时间，你就失去了撤销权。

**第三步：向法院起诉。**以"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为案由，要求法院撤销对方的转让行为，**并判决**将财产恢复到对方名下。

### 执行上的一个关键问题：

撤销之后，财产回到对方名下，你还需要法院再去执行这个财产来还你的钱。所以撤销只是手段，不是终点。

**一句话总结：**债务人在欠债后无偿或低价转移财产的，你可以在1年内向法院起诉撤销。这是"追逃债务"最有效的武器之一。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第19题：公司欠钱不还，能把公司老板一起告吗？

一般情况下不能，但有两个例外。

先说基本原则：公司是独立的法人，公司的债务由公司自己的财产来偿还。公司老板（法定代表人、股东）的个人财产和公司是分开的——这叫"法人独立人格"。

### 那是不是公司欠钱就一定只能告公司？

民法典第60条和公司法第3条都说了这一点。但有两个重要例外：

**例外一：股东出资不实（没把钱交齐）。**

如果公司注册资本是1000万，但股东实际只交了100万，剩下的900万没有交——当公司欠钱不还时，债权人可以要求这个股东在**未出资本息范围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怎么查？去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公司的"年报"和"股东出资信息"。

### 例外二：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刺破公司面纱"）。

这是法律上的专业术语，通俗讲——股东把公司的钱和个人的钱混在一起，公司就是股东的"钱袋子"：

- 公司账户和个人账户混用
- 公司财产和个人财产混在一起无法区分
- 股东用公司名义借款，钱进了自己口袋
- 公司就是个空壳，实质是股东的个人生意

这种情况，法律允许债权人直接告股东，要求股东**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如果是一人有限公司（只有一个股东的那种）：

这个要特别关注。法律对一人公司特别严格——"推定混同"：公司欠债还不上，法院直接推定股东个人财产和公司财产混同，除非股东能证明自己的财产和公司是完全分开的（这个举证责任在股东，不在你）。

**一句话总结：**普通公司欠债，只能告公司不能告老板。但如果股东出资没交齐、或者公司和个人财产混在一起（尤其是一人公司），可以把股东一起告上。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第20题：被执行人有养老金/公积金/保险，法院能执行吗？

**分三类说：养老金可以执行，公积金可以执行，保险要看情况。**

**养老金：可以执行，但有保留。**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能否要求社保机构协助冻结、扣划被执行人的养老金问题的复函》（2014）  
明确：**养老金属于被执行人责任财产，法院可以执行。**

但注意两点：

1. 要给被执行人留下**基本生活费**（一般按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 法院执行养老金是按月扣，不会一次性全部扣完

**举个例子：**被执行人每月养老金5000元，当地最低生活保障1200元，法院可以每月扣划3800元，直到还清债务。

**公积金：可以执行。**

最高人民法院早有规定——住房公积金属于个人财产，法院可以扣划。操作中需要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到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

**注意：**如果被执行人正在用公积金贷款买房，法院一般会留出每个月还贷的钱，剩下的才能扣。

### 保险：看保险种类。

这是最复杂的一类。分两种：

1. **理财型/储蓄型保险（年金险、分红险、万能险）：**法院可以执行保单的现金价值。法院可以要求保险公司解除合同，把保单的现金价值退给法院用来还债。

2. **保障型保险（重疾险、医疗险、定期寿险）：**原则上保障功能优先，法院一般不执行。但如果明确的避债嫌疑（比如判决后突击买大额保险），法院也有可能执行。

### "保险避债"这个说法到底靠不靠谱？

网上常有人说"买保险可以规避债务"——**这个说法不完全对。**人寿保险的"避债"功能主要体现在：被保险人身故后，保险金归受益人所有，不作为被继承人的遗产用于偿还生前债务。但在被保险人生前，保单的现金价值是可以被执行的。

**一句话总结：**养老金和公积金都可以执行（养老金留生活费），理财型保险可以执行保单现金价值，保障型保险一般不动。想着"把钱藏保险里就安全了"——法律上绕不过去的。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 五、诉讼程序

### 第21题：打官司一定要请律师吗？

**法律上没有规定必须请律师，但实际操作中，有四种情况建议你请。**

先法律常识：《民事诉讼法》规定当事人可以自己打官司，也可以委托律师代理。

"不请律师自己上"的专业说法叫"**自行诉讼**"（自诉）。很多人在以下情况会选择自诉：

#### 建议自诉的情况（可以不请律师）：

- 案件金额小（几千到一两万）
- 事实清楚、证据充分（比如有借条、有合同、对方签了字）
- 对方也认账，只是没还钱
- 法律关系简单（比如普通的民间借贷）

#### 建议请律师的情况：

1. **金额大（10万以上）**——一个操作失误可能就是几万块的损失，律师费相对来说就是"保险"
2. **法律关系复杂**——比如多个被告、涉及担保/抵押/保证、合同条款有争议、涉及第三方
3. **对方有律师**——不知道你有没有听过一句话："对方有律师，你没有律师，法庭上对方说出来的话可能就是听不懂的法律术语，法官问的问题你可能不知道怎么回答对。"这不是吓唬人。

4. **你需要申请财产保全**——这是诉讼中最重要的"决胜操作"。如果对方可能有转移财产的风险，你需要申请法院冻结、查封对方的财产。财产保全申请书怎么写、什么时间提交、提供什么样的担保——这些对非专业人士来说难度比较高。

#### 不请律师的风险：

- 起诉状写不对，被立案窗口退回
- 证据排列顺序不对，法官看不明白你的逻辑
- 庭审时不知道哪些话该说、哪些不该说
- 错过申请保全、申请调查令的窗口期
- 判决下来了不知道怎么执行，法院需要你配合的事情不清楚

**一句话总结：**小金额、事实简单、没争议的案子，可以自诉省钱；金额大、法律关系复杂、双方争议大的案子，律师费是"花小钱省大钱"。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第22题：起诉需要哪些材料？流程要走多久？

先说材料清单，再说时间预期，让你心里有数。

### 必备材料（立案时法院要收的）：

#### 1. 起诉状（主要文件）

- 写清楚原告是谁、被告是谁、你要求什么、凭什么要求
- 法院官网有模板，也可以找律师起草
- 原件1份+按被告人数各复印1份

#### 2. 身份证明

- 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都盖公章）

#### 3. 证据材料

- 借条/合同/转账记录/聊天记录/录音等
- 整理成"证据清单"，按顺序编号
- 复印件1份+按被告人数各复印1份

- 开庭时带原件

#### 4. 授权委托书（如果请了律师）

### 立案方式：

现在法院基本都支持网上立案，不需要跑法院：

- 电脑：登录**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

- 手机：微信小程序"人民法院在线服务"

- 上传上述材料电子版，选择管辖法院，提交即可

#### 审批时间：

- 网上提交后，法院一般**3-7个工作日内**审查是否立案
- 如果材料不齐全，法院会通知你补正
- 通过后法院给你发"案件受理通知书"

#### 整个流程的时间预估：

| 阶段 | 大致的时长 |

|-----|-----|

| 立案审查 | 3-7个工作日 |

| 诉前调解（非强制） | 1-3个月 |

| 首次开庭 | 立案后1-2个月 |

| 简易程序（适合简单案子） | **3个月内结案** |

| 普通程序（复杂案子） | **6个月内结案**（可延长） |

| 一审判决 | 庭审后1-2周 |

| 整个一审流程 | **一般3-6个月** |

**注意：**如果涉及到公告送达（对方不接传票、找不到人），时间会延长。公告期30天。所以能联系上的案子走得快，联系不上对方的案子会慢很多。

**一句话总结：**起诉状+身份证+证据三项必须有。网上立案很方便。简易程序3个月，普通程序6个月，这是法律规定的审限。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 第23题：诉讼费怎么算？赢了是不是对方出？

诉讼费按标的额分段累计算，基本规则是"败诉方承担"。

### 第一步：怎么算诉讼费？

民间借贷、合同纠纷这类"钱"的案子，诉讼费是按"你要求对方还多少钱"来算的。金额越大费率越低。

《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第13条，财产案件按以下比例分段累计：

| 标的额区间 | 费率 | 举个例子 |

|-----|-----|-----|

| 1万元以下 | 50元/件 | 50元 |

| 1万-10万部分 | 2.5% | 10万标的→50+2250=2300元 |

| 10万-20万部分 | 2% | 20万标的→2300+2000=4300元 |

| 20万-50万部分 | 1.5% | 50万标的→4300+4500=8800元 |

| 50万-100万部分 | 1% | 100万标的→8800+5000=13800元 |

| 100万-200万部分 | 0.9% | 200万标的→13800+9000=22800元 |

| 200万-500万部分 | 0.8% |

| 500万-1000万部分 | 0.7% |

| 1000万-2000万部分 | 0.6% |

| 2000万以上 | 0.5% |

**注意：**以上是一审案件的受理费。上诉到二审，费用减半（按不服金额算）。

**非财产类案件（离婚、抚养权、继承等）：**

- 离婚案件：50-300元/件（涉及财产分割的，超过20万部分再按0.5%收）
- 劳动争议：10元/件（最便宜的诉讼费类别）

**第二步：赢了是不是对方出？**

诉讼费的基本规则是：“败诉方承担，胜诉方预交”。

流程是这样的：

1. 你起诉时先**预交**诉讼费（法院收）
2. 判决时会写明“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3. 如果对方最终败诉，你需要向法院申请“退费”——法院会把你的预交款退回来，同时要求对方**补交**
4. 如果对方部分败诉，诉讼费按胜败比例分摊

**注意两个实操问题：**

1. **诉前调解不收诉讼费。**如果你走“诉前调解”阶段就解决了问题，一分钱诉讼费都不用花。
2. **如果对方穷得没钱**——赢了诉讼费判决对方出，但执行不到钱，你预交的诉讼费就暂时也拿不回来。所以起诉前要考虑清楚：对方有没有还钱能力？

**一句话总结：**诉讼费按标的额阶梯计算，赢了找法院退费，由败诉方出。但对方如果一穷二白，胜诉也执行不到钱，预交的诉讼费同样有风险。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第24题：一审输了，上诉能改判吗？二审要多长时间？**

**先说答案：**能改判，但概率没有那么多高。上诉前先看看“能不能上诉”和“值不值得上诉”。

## 一、什么情况下可以上诉？

《民事诉讼法》第171条：当事人不服地方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决的，有权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 判决：**15天**上诉期
- 裁定（如驳回起诉、不予受理）：**10天**上诉期

过了这15天，判决就生效了，不能再上诉。所以判决下来那天开始计时，别错过。

## 二、改判概率有多大？

这个很难给一个精确数字，但可以告诉你一般规律：

| 上诉结果 | 比例参考 |

|-----|-----|

| 维持原判 | 约60-70% |

| 改判 | 约15-20% |

| 发回重审 | 约10-15% |

| 调解结案/撤回上诉 | 约5-10% |

### 什么情况改判概率高？

- 一审适用法律错误（比如适用了错误的法条、法律解释不对）
- 一审认定事实错误（比如关键证据没采信、事实认定明显不符合逻辑）
- 一审程序违法（比如应该回避的法官没回避、当事人没收到传票缺席审判）

### 什么情况改判概率低？

- 案件是“法官自由裁量”的问题（比如赔偿金额高低、责任比例大小）——二审法院一般尊重一审法官的判断
- 案件主要是“事实争议”，而一审已经充分审了证据，二审不会重新审一遍证人和证据

## 三、二审要多长时间？

《民事诉讼法》第183条：二审案件，应当在立案之日起**3个月内**审结。有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的，由本院院长批准。

实际操作中：

- 一般简单案件：**1-2个月**出结果
- 复杂案件：**3个月左右**
- 特别复杂的：**可能延长到4-6个月**

## 四、上诉费用要多少？

二审诉讼费按“不服一审判决的金额”来算，具体看一审败诉的部分是多少，费率同第14题的标准。但二审诉讼费一般**减半收取**。

## 五、关于“再审”的温馨提示

有人会问——那我上诉被驳回了，还有别的办法吗？

还有“申请再审”这条路，但注意：

- 再审不停止执行原判决（除非法院同意中止执行）

- 再审改判率比二审还低

- 再审针对的是**已经生效的判决**

**一句话总结：**一审输了别马上冲动上诉，先分析一下是"事实问题"还是"法律问题"。法律适用错了/程序违法了——上诉改判希望大；纯粹法官自由裁量——上诉意义有限。去问律师，别自己盲目上。

**⚠️ 提醒：**以上回答为一般性法律信息。每个案件事实不同，结论可能不同。如需个案分析，建议联系律师详细咨询。

---

### > 执弈者·刘虎跃律师

> 专注民商事诉讼与强制执行

> 网站：zhiyizhe.com

> 微信号：zhiyizhe\_law

\*本文仅供参考，不构成正式法律意见。具体案件因事实不同，建议联系律师进行个案咨询。\*

## 第25题：起诉前需要做哪些准备工作？

**一句话总结：**证据是诉讼的"子弹"，起诉前先把证据准备好，再算好金额找准法院。

很多当事人一冲动就去法院立案了，结果发现材料不齐、证据不足、诉讼时效过了——白跑一趟。正确的顺序应该是：

### 第一步：整理证据

打官司说到底就是"用证据说话"。你需要：

#### (1) 列一份证据清单

把所有的证据按类别整理好，每份证据编号并注明证明目的：

- 证据1：借条原件 —— 证明双方存在借贷关系
- 证据2：银行转账记录 —— 证明款项已实际交付
- 证据3：微信催款聊天记录 —— 证明对方承认欠款且已逾期

#### (2) 确保证据形式合法

- 书面材料要原件，不要复印件（开庭要核对原件）
- 微信聊天记录要完整截屏，不要只截局部
- 录音要原始文件，不能剪辑
- 如果有证人，要提前联系好证人是否愿意出庭作证

#### (3) 注意证据保存

- 不要把原件轻易给别人，开庭时才出示
- 电子证据要备份（微信聊天记录可以在电脑端备份）

- 如果担心对方销毁证据，可以申请法院诉前证据保全

## 第二步：确定诉讼策略

### (1) 告谁？

这个问题看着简单，实际上很多人搞错。

- 个人借款：告借款人本人
- 公司欠款：告公司，不是告法定代表人
- 合伙纠纷：要搞清楚是告个人合伙还是合伙企业
- 保证人：如果没有约定保证方式，按一般保证处理，要先起诉主债务人

### (2) 告什么？

诉讼请求要写清楚、可执行。

- 不对："要求对方还钱"
- 对："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10万元及利息（以10万元为基数，自2024年1月1日起按年利率3.45%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 (3) 在哪个法院告？

- 一般原则：被告住所地法院
- 合同纠纷：被告住所地或者合同履行地法院
- 不动产纠纷：不动产所在地法院（专属管辖）
- 侵权纠纷：侵权行为地或者被告住所地法院

## 第三步：算好诉讼时效

- 民间借贷：3年（从知道权利受损起算）
- 合同纠纷：3年
- 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18个月（从应当给付工程款之日起算）
- 人身损害赔偿：3年（从知道或应当知道权利受损起算）
- 申请强制执行：2年（从判决生效之日起算）

## 第四步：考虑财产保全

如果你担心对方转移财产，起诉时同时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对方的银行账户、查封房产或车辆。

保全的好处：

- 防止对方转移财产
- 给对方压力（账户被冻结了，他做生意不方便，可能会主动来找你谈）

## 实操建议：

- 起诉前最好先咨询律师，花几百块咨询费可能帮你省好几万
- 证据不充分时不要急着起诉，先想办法搜集证据
- 争议金额小的（1万以下）可以先试试人民调解（免费、快）、小额诉讼程序（一审终审、审理快）
- 不要超过诉讼时效再起诉

**法律依据:**

- 《民事诉讼法》第122条（起诉条件）、第165条（小额诉讼）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

---  
\*以上内容为法律知识普及，仅供参考。具体案件因事实情况不同，建议联系专业律师进行个案咨询。\*

---

**执弈者·刘虎跃 律师**

专注民商事诉讼与强制执行 | zhiyizhe.com

执弈虎跃 | 微信: zhiyizhe\_law | 手机: 13825156651

本文仅供参考，不构成正式法律意见。个案请咨询律师。